

枣庄市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枣政土字〔2025〕195号

关于滕州市 2025 年第 31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						
申请文件		滕州市 2025 年第 31 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 (滕政土呈字〔2025〕36 号)				
用地面积 (公顷)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计
		合计	其中耕地			
	集体	0.6039	0.5465			0.6039
	国有					
	总计	0.6039	0.5465			0.6039
	土地所属	滕州市洪绪镇团结村。				
批复意见	同意将滕州市上列集体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总计土地 0.6039 公顷。 枣庄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12 月 8 日					
主送	滕州市人民政府					
抄送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省自然资源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